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# 司法院　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3日
發文字號：院台廳司一字第1150500795號

修正「地方法院及其分院處務規程」部分條文、「高等法院及其分院處務規程」部分條文。

附修正「地方法院及其分院處務規程」部分條文、「高等法院及其分院處務規程」部分條文

代理院長 謝銘洋